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 S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萬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6)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2,76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1,092,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8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08,000港元)。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萬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82,765	41,092
服務成本		(69,164)	(30,411)
毛利		13,601	10,681
其他收入	5	2,262	1,162
行政開支		(13,626)	(9,321)
財務成本	6(a)	(46)	(96)
除稅前溢利	6	2,191	2,426
所得稅開支	7	(379)	(51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812	1,908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0.18	0.19
攤薄		0.18	0.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u>2,546</u>	<u>2,66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2,114	53,340
合約資產		20,820	29,4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80	1,880
銀行及手頭現金		<u>94,002</u>	<u>99,208</u>
		<u>178,816</u>	<u>183,87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3,571	17,871
合約負債		535	1,275
銀行透支		–	1,347
租賃負債		993	929
應付稅項		<u>1,657</u>	<u>2,179</u>
		<u>16,756</u>	<u>23,6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62,060</u>	<u>160,2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4,606</u>	<u>162,93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65	1,103
遞延稅項負債		<u>230</u>	<u>230</u>
		<u>1,195</u>	<u>1,333</u>
資產淨值		<u>163,411</u>	<u>161,59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10,000
儲備		<u>153,411</u>	<u>151,599</u>
股東應佔權益		<u>163,411</u>	<u>161,59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香港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白田壩街23-39號長豐工業大廈19樓1908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暖氣、通風及空調系統安裝服務(「暖通空調」)。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實施以及年初至今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說明。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所有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與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就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而言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本。

概無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就當前會計期間而言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會計政策變動亦預期在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本集團就服務合約已收或應收外部客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營運僅源自報告期間於香港經營暖通空調業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獨立財務資料或分析。

收入細分如下：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產品	28,862	4,100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53,903	36,992
	<u>82,765</u>	<u>41,092</u>

按服務類型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淨安裝服務	34,213	22,681
安裝服務連暖通空調系統採購：	48,552	18,411
	<u>82,765</u>	<u>41,092</u>

地區資料

本集團僅於香港營運。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628	848
維修及其他服務收入	770	6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50	-
雜項收入	814	254
	<u>2,262</u>	<u>1,162</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	2
銀行透支利息	7	9
租賃負債利息	39	85
	<u>46</u>	<u>96</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011	10,87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24	453
	<u>14,535</u>	<u>11,326</u>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35	2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2	151
	<u>817</u>	<u>413</u>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u>50</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u>379</u>	<u>518</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但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法團。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萬元的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二零一九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同期：零)。

9.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內溢利1,8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8,000港元)及1,00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其他自用 租賃物業 千元	傢俬及 設備 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 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總計 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8	-	121	259	3,127	4,255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附註)	-	612	-	261	-	87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748	612	121	520	3,127	5,128
添置	-	-	-	58	1,734	1,79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748	612	121	578	4,861	6,920
添置	-	653	-	8	39	700
出售	-	-	-	-	(700)	(7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748</u>	<u>1,265</u>	<u>121</u>	<u>586</u>	<u>4,200</u>	<u>6,920</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09	-	74	137	2,623	3,243
年內開支	149	408	24	129	304	1,01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58	408	98	266	2,927	4,257
期內開支	75	340	11	66	325	817
於出售時撥回	-	-	-	-	(700)	(700)
	<u>633</u>	<u>748</u>	<u>109</u>	<u>332</u>	<u>2,552</u>	<u>4,374</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0</u>	<u>204</u>	<u>23</u>	<u>312</u>	<u>1,934</u>	<u>2,663</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115</u>	<u>517</u>	<u>12</u>	<u>254</u>	<u>1,648</u>	<u>2,546</u>

附註：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法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未重列。

(b)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所作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經審核)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值	(i)	516	204
汽車按折舊成本列值	(ii)	1,557	1,860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按折舊成本列值	(ii)	146	184
		<u>2,219</u>	<u>2,248</u>

在損益中確認的與租賃有關的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的折舊費用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340	408
汽車		303	209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39	77
		<u>682</u>	<u>694</u>
租賃負債利息		<u>39</u>	<u>49</u>

於期內，使用權資產添置為653,000元。該添置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一項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作為其辦公場所的權利。該租約初期一般為期2年。

該租賃不包括合約期屆滿後選擇再續租的權利。

(ii) 其他租賃

本集團租賃其租約於1至4年屆滿的汽車和辦公室設備。租賃包括有權選擇在租賃期屆滿後，以被認為是低廉的價格購買相關租賃汽車和辦公設備。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35,951	33,24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5	690
應收保留金	25,608	19,409
	<u>62,114</u>	<u>53,340</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可於一年後收回的款項分別為16,171,000港元及10,514,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糧款證書日期劃分及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31,212	32,073
1至3個月	171	968
3個月以上	4,568	200
	<u>35,951</u>	<u>33,241</u>

貿易應收款項自糧款證書日期起計30至45日內到期。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613	7,741
應計分包成本	2,229	5,1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29	4,993
	<u>13,571</u>	<u>17,871</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6,199	6,537
1至2個月	2,748	1,094
2至3個月	488	53
3個月以上	178	57
	<u>9,613</u>	<u>7,741</u>

13.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為0.01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股份享有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享有均等的權益。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授權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為妥善執行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承接項目而給予一名客戶的履約保證金1,88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0,000港元)。

15.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流行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起COVID-19流行病為本集團經營環境帶來額外不確定因素，並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該流行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已在其經營範圍內採取預防措施，並將隨著事態變化持續審視該等預防措施。鑒於該流行病發展的不確定性，目前無法合理估算對本集團二零二零年業績的全面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歷史悠久的暖通空調機電(「暖通空調機電」)工程服務供應商，業務歷史可追溯至一九九六年。本集團一般以首層或次層分包商身份主力為香港新型住宅物業發展項目提供服務。暖通空調機電工程服務通常涉及安裝暖通空調系統(即暖氣、通風及空調系統)。

本集團已註冊為機電工程署轄下註冊電業承辦商、建築事務監督轄下A類型(第II及III級別)、D類型(第II及III級別)及E類型(第II及III級別)小型工程承建商(公司)以及建造業議會轄下分包商註冊制度的註冊分包商。

為鞏固作為優質暖通空調機電工程服務供應商的市場定位，並成為香港物業發展商的首選首層暖通空調機電工程分包商，本集團繼續加強財務管理及牌照資格，鞏固物業發展價值鏈的定位，並向物業發展商及／或其指定總承建商直接爭取新商機。

作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本集團可以擁有更多融資渠道來籌集資金以滿足資本需求。上市地位及於香港的悠久營運歷史亦穩固了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並進一步提高集團在行業中的聲譽，從而有助於維持與供應商和客戶網絡的現有業務關係，並探索與新供應商和客戶的潛在商機。

財務回顧

收入

按服務類型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淨安裝服務	34,213	41%	5,383	16%	22,681	55%	5,874	26%
安裝服務連暖通空調系統採購	48,552	59%	8,218	17%	18,411	45%	4,807	26%
	<u>82,765</u>	<u>100%</u>	<u>13,601</u>	<u>16%</u>	<u>41,092</u>	<u>100%</u>	<u>10,681</u>	<u>26%</u>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53,903	65%	36,992	90%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產品	28,862	35%	4,100	10%
	<u>82,765</u>	<u>100%</u>	<u>41,092</u>	<u>100%</u>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增加約41,673,000港元或101.4%至約82,765,000港元(同期：約41,092,000港元)。

該增加主要由於於報告期內一項大型項目根據相應項目執行進度錄得大部分合約收益所致。

服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包費用	21,747	31%	11,966	39%
物料及耗材	34,691	50%	8,453	28%
直接勞工	10,843	16%	8,285	27%
其他	1,883	3%	1,707	6%
總計	<u>69,164</u>	<u>100%</u>	<u>30,411</u>	<u>100%</u>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指暖通空調系統及其他輔助耗材(例如喉管及配件)成本，以及完成施工的分包費用。於報告期間，服務成本較同期約30,411,000港元增加約38,753,000港元或127.4%至約69,164,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需要增加分包服務、材料及耗材用量及人工成本。於報告期內，暖通空調系統採購增加約30,141,000港元或163.7%至約48,552,000港元(同期：約18,411,000港元)，原因是安裝服務連暖通空調系統採購的需求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同期約10,681,000港元增加約2,920,000港元或27.3%至報告期間的約13,601,000港元。

報告期間毛利率減少主要乃由於報告期間需要增加分包服務、材料及耗材用量及人工成本。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由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組成，其他服務收入主要包括報告期間確認的維修服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餐飲及酬酢開支、折舊開支、交通開支及其他。於報告期間，行政開支由同期約9,321,000港元增加至約13,626,000港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間，財務成本約為46,000港元，指銀行透支的利息開支以及租賃負債。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及同期，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379,000港元及518,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間及同期，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分別約為1,812,000港元及1,908,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同期：零)。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241,000港元增加8.2%至約35,951,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保留金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409,000港元增加6,199,000港元至約25,608,000港元。該應收保留金增加與項目進度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90,000港元減少135,000港元至約555,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定期存款應收利息減少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41,000港元增加24.2%至約9,613,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報告期末購買了用於項目安裝的暖通空調系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993,000港元減少3,264,000港元至約1,729,000港元。該減少金額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的員工獎金所致。

未來前景

儘管受到近期本地社會騷亂及中美貿易爭端影響，惟本集團將不斷發展，並有能力獲取新項目。由於我們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獲授3個新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98.8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高競爭優勢並加強預算控制管理，從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預期競爭將持續激烈，且人工成本增加、營運成本上升及市場競爭激烈將導致利潤率緊縮。然而，由於建築活動仍具彈性，我們管理層的強大能力以及良好的往績表現預期將使我們能夠於該等潛在投標中具有競爭力。此外，我們持續評估我們的團隊，以確保競爭力得以優化。

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對世界各地及各行各業有重大影響。疫情對世界各地的人流、物流也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對本集團的設備及施工材料供應帶來不確定因素，或會減緩本集團的施工進度。疫情對經濟的重大衝擊，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下一財政年度獲得項目的機會。本集團將會密切注意疫情發展並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本集團能夠高效營運，同時確保全體僱員的健康與安全得到保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內部資源撥付。本集團的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0.7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8倍)。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以所得款項淨額為其業務擴充及新商機提供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中期公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財務政策

本集團承受有關結算其貿易應付款項及融資責任以及有關其現金流量管理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從而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定義為各期末/年末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總額除以各相應期間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1.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淨現金狀況，本集團的債務對權益比率(按債務總額(定義為各期末/年末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除以各相應期間的權益總額)計算)並不適用。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約700,000港元(同期：約8,000港元)於物業、機器及設備，主要為自用租賃物業。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其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其後事項。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以汽車作抵押。

附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承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乃由於外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81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名僱員)，而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則約為14,535,000港元(同期：約11,326,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經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情況而釐定。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控股股東張元通先生、張元秋先生及Prime Pinnacle Limited(統稱為「**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各控股股東已確認，彼等概無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除外)或於當中擁有權益。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檢討合規情況及審閱各控股股東的確認書，並確認各控股股東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主板成功上市)起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競爭權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已成功於聯交所上市，並已透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按每股0.52港元發行25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2,400,000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

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用途。以下載列截至本公佈日期止的所得款項淨額實際動用情況：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已動用 千港元	未動用 千港元	預期時間表
採購暖通空調系統	87,654	57,873	29,781	二零二一年末
投購擔保債券	4,608	1,880	2,728	二零二一年末
一般營運資金	10,138	10,138	—	—
	<u>102,400</u>	<u>69,891</u>	<u>32,509</u>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標準，藉此提高營運效率、企業價值及股東回報。本公司已採納完善的管治及披露措施，持續提升內部監控系統、加強風險控制管理及鞏固企業管治架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其亦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標準)，並討論財務相關事宜。報告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anshun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供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詢。

承董事會命
萬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元通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元通先生及張元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裕正先生、羅頌霖先生及彭錦輝先生。